

2014-2015 FMS-Taiwan-SCOPE - Outgoing Student 須知

Application Form No: _____

就讀學校與該校之交換部門負責人: _____

交換學生姓名與身分證字號: _____ E-mail address: _____

我同意以下有關交換學生的各項相關規定:

1. 按照通過 大學醫學系篩選後所填寫之「欲前往國家志願」而被分配的國家進行簽約，簽約確定後不得任意更改。
2. 詳細閱讀欲前往國家的EC (Exchange Condition)並準備該國所需的相關文件及檢疫、保險資料。選擇城市及國家時，請注意相關的語言規定，若因個人未詳閱該國EC而造成見習課程未能妥善安排，FMS-Taiwan-SCOPE得不負相關賠償責任。
3. 在出國前須自行辦理旅行平安保險，在國外參加各種活動均需自行負責，人身安全之注意及各地方之法律之遵守亦均為申請人應負擔之義務。申請人與任何單位簽訂之任何約定，需自負其責，與FMS-Taiwan-SCOPE無涉，申請人並無權代表FMS-Taiwan-SCOPE與任何單位簽署任何合約。若有關以上行為發生，FMS-Taiwan-SCOPE均不負擔任何法律及民事上之責任。
4. 遵照以下文件繳交的期限，若因「個人填寫失誤、遲交或缺交任一項文件」以至於相關出國手續未能順利完成而喪失出國權利時，保證金及代辦費不予退還：
 - a. 2014年12月25日前於IFMSA student database 填寫e-AF(<http://www.ifmsa.org>)
 - b. 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將其他書面資料交予該校交換負責人：
 - i. 其他該國要求之相關文件(細節見各國Exchange Condition)。
 - ii. 申請者所需具備的資料清單：確認無誤、無缺後請簽名。
5. 應於見習開始日前至少八週收到對方國家的CA (Card of Acceptance)，並於至少四週前回覆CC (Card of Confirmation)。請自行上網察看EC上面對方國家的要求。
6. 收到CA之後，應自行處理與對方LEO或CP聯絡之相關事宜；有關見習時間、食宿等相關情況，請自行詢問該hosting LEO。
7. 若對方於時限內送達CA，卻因為學生個人因素未能將CC準時送達而遭對方取消見習，保證金及代辦費亦不予以退還。
8. 若出國前因不可抗力之因素無法出國(不包括學科被當)，原申請人請即刻通知LEO及NEO，若於2015年三月一日前，則可依照該國EC之規定，尋求符合條件之替代者。此外，原申請人須另以書面向LEO及NEO報告將替換之學生，並提供其聯絡及身分資料，原申請人繳付之交換費用可退費一萬元，替換學生之交換費用則需另行繳付。IFMSA-TW-SCOPE對原申請人與替換學生之債權債務關係不負任何責任。
9. 依照IFMSA-SCOPE-Bylaw規定，雙向約包括免費的見習課程、一天一餐伙食(或相當之零用金)與住宿。Social Program及相關旅遊所需花費，需由學生自行負擔。(注意：部分國家提供的餐費不足三餐，請自行詢問該hosting LEO後，自行準備足夠的旅費。)
10. 依照IFMSA-SCOPE-Regulation規定，交換學生須完成Student Handbook以及將線上資料庫EF填寫完畢始得領取結業證書，以及扣押之保證金。
11. 其他相關未盡事宜若有疑義，以FMS-Taiwan-SCOPE最新版章程為準。
12. 請充分與家人溝通此交換行程，FMS-Taiwan-SCOPE。

Signature and Date _____